

汉中市财政局文件

汉财办建〔2020〕189号

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南郑区、城固县、洋县、西乡县、宁强县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陕财办建〔2020〕220号）文件，结合市发改委（汉发改能源〔2020〕588号）文件，现下达2020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2256万元，专项用于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19901-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具体金额（详见附件1），相应增加你单位2020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指标。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9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9〕7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16〕84号）的相关要求，本文下达的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资金由各贫困县纳入涉农资金整合范围，统筹安排使用。

各级财政部门要按规定及时下达预算并拨付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汉发改能源〔2020〕588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接受财政部陕西监管局的监督。

- 附件：1. 2020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表
2.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绩效目标表



抄送：市发改委、地电汉中供电分公司。

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印发

共印6份

2020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省级资金文号	陕财办建（2020）220号
市级投资计划	汉发改能源（2020）588号
文件内容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
合计	2256
南郑区	421
城固县	512
洋 县	446
西乡县	464
宁强县	413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现代农业支撑体系建设、农业生产发展、农业可持续发展				
主管部门		省发改委		实施期限		
				2020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943	年度资金总额	46943	
		其中：财政拨款	46943	其中：财政拨款	4694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激励和带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促进中央预算内基建项目尽快落地实施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个)		≥65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80%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度的比例		≥80%	

